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1月30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传真等方式发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范丽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如下：本公司向一级全资子公司滁州米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2,980万美元；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滁州米润科技有限公司对二级全资子公司 Korrún (HK) Limited 增资2,979万美元，增资完成后，Korrún (HK) Limited 注册资本将增至2980万美元；通过二级全资子公司 Korrún (HK) Limited 分别向三级全资子公司 Formosa Industrial (SG) Pte. Ltd. 提供借款1762.2万美元、向三级全资子公司 Formosa Bag (SG) Pte. Ltd. 提供借款495万美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向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01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1月31日